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3）00553 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苏23SJG8MHVZ



#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3）00553 号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禾食品”）2022 年度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佳禾食品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材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的要求编制《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佳禾食品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合理确信佳禾食品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作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佳禾食品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佳禾食品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3）00553号）签章页。



2023年4月2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笑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海荣



#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规定，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547 号《关于核准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1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25 元，共募集资金 450,112,5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00,743,3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44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注）	420,855,187.5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357,122,139.63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0,492,991.95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518,064.0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5,707,575.00
减：累计置换的发行费用	4,357,114.82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868.16
加：财务费用-存款利息收入	3,677,826.1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6,852,324.13
其中：购入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6,852,324.13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0,112,500.0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29,257,312.50 元（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29,488,030.66 元，前期已经支付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230,718.16 元）后的实际到账募集资金为 420,855,187.50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并在募集资金的日常使用管理过程中严格遵照执行。

2021年4月2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该协议签订后两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各方均按照规定切实履行了相关职责。

2021年7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原方案为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佳之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佳之味”）以增资的形式来实施募投项目“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现拟调整为将募集资金向南通佳之味以提供借款的方式来实施项目投资。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6,521.61万元募集资金在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求下一一次性或分期将向南通佳之味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借款之日起至项目建设完成之日止，本借款不计算利息，仅限用于本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21年7月23日，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南通佳之味、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履行不存在违反“三方监管协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等问题。

2022年5月19日，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玛克食品（苏州）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

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实际履行不存在违反“监管协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等问题。

##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余额（元）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519676048734	募集资金专户	36,368,647.06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3100598742	募集资金专户	932.05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2695210805	募集资金专户	31.13
南通佳之味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3600607898	募集资金专户	22.20
南通佳之味食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3904410410303	募集资金专户	106.47
玛克食品（苏州）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481977694678	募集资金专户	482,585.22
合计				36,852,324.13

##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 35,712.21 万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相关规定，2021 年 7 月 7 日，公司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35,712.21 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1）01235 号）。

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5。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5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8）。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本期取得收益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CSDPY20210531]（机构客户）	3,500.00	186	2021.9.9	2022.3.14	58.86	-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7628]（机构客户）	1,470.00	91	2022.6.27	2022.9.26	5.46	-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7629]（机构客户）	1,530.00	91	2022.6.27	2022.9.26	18.21	-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1567] (机构客户)	1,470.00	91	2022.9.29	2022.12.29	16.42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1568] (机构客户)	1,530.00	92	2022.9.29	2022.12.30	5.40	-
合计			9,500.00	-	-	-	104.35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理财产品账户余额为 0 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八)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鉴证报告》盖章页）



附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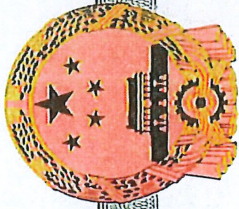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0,074.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6,521.61	36,521.61	36,521.61	-	36,709.71	188.10	100.52	2022 年 1 月全面投产运营	9,304.23	否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3,552.72	3,552.72	3,552.72	51.81	51.81	-3,500.91	1.4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074.33	40,074.33	40,074.33	51.81	36,761.52	-3,312.81	-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 (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 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系: 2022 年上半年订单量较预期有所下降; 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使成本端承压, 公司承担了大部分成本涨幅压力, 实际效益较预期存在差异。</p> <p>(2) 公司结合最新市场需求, 有针对性的优化升级了该项目的研发方向, 公司“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进度有所放缓, 公司仍将持续推进该项目的实施。</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用自筹资金已先期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021年7月完成置换35,712.2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编号 32010000020230301008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025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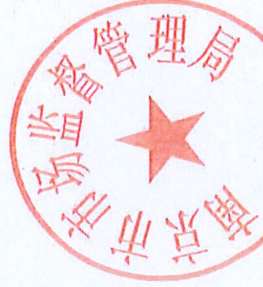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澳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注册会计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税务咨询；取得许可后，依法从事经营活动；代理记账；税务咨询；取得许可后，依法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03月01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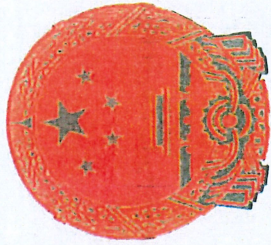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郭澳

主任会计师：南京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经营场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32000010

执业证书编号：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执业文号：2013年09月28日

批准执业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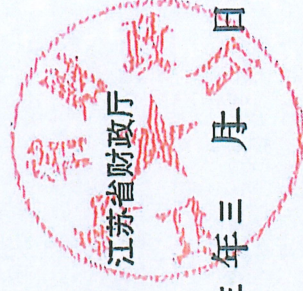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2336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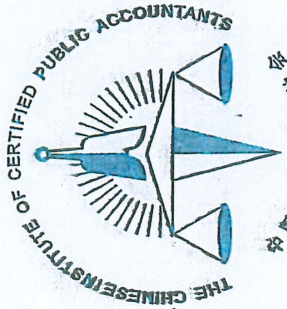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奕春  
 Full name: 陈奕春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3-02-04  
 Date of birth: 1983-02-04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114198302041241  
 Identity card No.: 32011419830204124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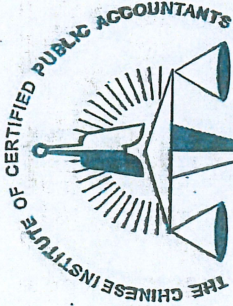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赵海荣  
 Full name 赵海荣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01-17  
 Date of birth 1991-01-17  
 工作单位 天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105199101170104  
 Identity card No. 32010519910117010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